



漢翔公司治理之財務報告公告前封閉期間通知

本公司落實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，董事會修正通過漢翔公司治理作業要點，訂定本公司內部人包括（但不限於）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，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。（詳公司網頁<http://www.aidc.com.tw/tw/investor/governance/regulation>）

本公司於 113 年 12 月 18 日以電郵通知董事 114 年董事會議計畫日程（計 6 次），持續協助董事及內部關係人落實公司治理規範，於各季及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之封閉期間停止漢翔公司股票交易。

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及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之封閉期間通知情形：

通知日期	董事會議		備註
	會議日期	會議屆次	
114/01/15	114/02/24	第 10 屆第 4 次董事會議	本公司 113 年度自結財務資訊案
114/01/15	114/03/27	第 10 屆第 5 次董事會議	本公司 113 年度財務報告案
114/04/07	114/05/02	第 10 屆第 6 次董事會議	本公司 114 年度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